



靈糧堂怡文中學
Ling Liang Church E Wun Secondary School
電話：2109 4000 傳真：2109 4066

家長通知函 2020/2021 No.093

敬啟者：

有關「擔任第十五屆畢業典禮暨傳光禮服務生及表演生」事宜

為讓同學有機會學習服務及承擔責任，貴子弟現被邀請於畢業典禮擔任服務生及表演生，特此知照。有關是次安排之詳情如下：

甲) 預備日：

日期：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（星期五）
時間：下午_____時_____分至下午_____時_____分
地點：學校
負責人：_____老師/先生/小姐

乙) 第十五屆畢業典禮暨傳光禮：

日期：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九日（星期六）
時間：上午/下午_____時_____分至下午_____時_____分
地點：學校
服務/表演： 典禮頒獎工作人員 接待嘉賓 影音組 領袖生 傳光禮
負責人：_____老師/先生/小姐

備註：
1. 同學須穿著整齊校服回校。
2. 進行活動時，同學須注意安全及服從老師指示。
3. 熱心服務及參與表演的同學，經負責老師推薦，可獲校方嘉許。
4. 如當日中午十二點前，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、八號強風或以上信號，或教育局宣佈停課，畢業典禮將會順延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（星期一）下午三時正於學校舉行。

煩請貴家長簽覆下附回條，並囑咐貴子弟於五月二十四日前將回條交回負責老師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21094000與負責人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/監護人

靈糧堂怡文中學校長

謹啟

羅偉文

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

回 條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貴校『家長通知函 2020/2021 No.093 有關「擔任第十五屆畢業典禮暨傳光禮服務生及表演生」事宜』內容。現覆如下：

- 本人同意敝子弟於五月二十八日協助預備畢業典禮。
 本人不同意敝子弟於五月二十八日協助預備畢業典禮。
- 本人同意敝子弟於五月二十九日為校服務或表演。
 本人不同意敝子弟於五月二十九日為校服務或表演。

此覆
靈糧堂怡文中學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

(正楷)

家長/監護人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一年五月_____日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

*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加「✓」。